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新星南路155号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4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870,65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2.49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并由公司董事长徐金根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7,822	55.3325	147,712	0.2145	30,615,121	44.4531

2、议案名称:《关于〈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106,922	55.3311	147,312	0.2139	30,616,421	44.4550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8,088,622	55.3046	166,312	0.2415	30,615,721	44.453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8,107,822	55.3325	147,712	0.2145	30,615,121	44.4531
2	《关于〈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8,106,922	55.3311	147,312	0.2139	30,616,421	44.4550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8,088,622	55.3046	166,312	0.2415	30,615,721	44.453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本次股东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为议案1、议案2、议案3,关联股东徐金根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叶沛瑶、张东晓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62　　证券简称:富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车间五楼多功能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7
普通股股东人数	5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3,636,65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3,636,6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128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1287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1,186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现场由公司董事长刘富林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田泉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450	99.7972	68,207	0.202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350	99.7969	68,207	0.2028	100	0.0003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7,350	99.7940	69,207	0.2057	100	0.000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06,050	97.2001	69,207	2.7958	100	0.0041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350	99.7969	68,207	0.2028	100	0.0003

6、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752,550	97.5785	68,207	2.4180	100	0.0035

7、议案名称:《关于开展2026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350	99.7969	68,207	0.2028	100	0.0003

8、议案名称:《关于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3,568,350	99.7969	68,207	0.2028	100	0.0003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829,445	96.3499	69,207	3.6449	100	0.0053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829,445	96.3499	69,207	3.6449	100	0.0053
5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830,445	96.4025	68,207	3.5922	100	0.0053
6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830,445	96.4025	68,207	3.5922	100	0.0053
7	《关于开展2026年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830,445	96.4025	68,207	3.5922	100	0.0053
8	《关于申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度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及相关贷款业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1,830,445	96.4025	68,207	3.5922	100	0.005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本次股东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会议案3、4、5、6、7、8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情况:股东刘富林、刘富坤、洪云、罗嘉恒、高俊岭对议案4回避表决;股东刘富林、刘富坤对议案6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陶秀芳、白文慧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118号华丰科技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98,767,98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98,767,9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117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11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艳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蒋道才先生现场列席了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70,636	99.9510	35,641	0.0179	61,705	0.031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60,520	99.9459	42,373	0.0213	65,089	0.0328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23,314	99.9272	71,603	0.0360	73,065	0.0368

4、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79,936	97.9964	43,801	0.6523	90,725	1.3513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40,288	99.9357	37,069	0.0186	90,625	0.0457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22,680	99.9268	80,069	0.0402	65,233	0.033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98,627,316	99.9292	51,341	0.0258	89,325	0.045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69,778,8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2,274,6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6,569,160	97.8359	80,069	1.1924	65,233	0.9717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441,450	98.6057	25,536	1.0313	8,984	0.363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127,710	97.3862	54,533	1.2866	56,249	1.3272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569,794	97.8454	71,603	1.0663	73,065	1.0883
4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579,936	97.9964	43,801	0.6523	90,725	1.3513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586,768	98.0982	37,069	0.5520	90,625	1.3498
6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569,160	97.8359	80,069	1.1924	65,233	0.9717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至议案7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直接持股的董事以及与董事关联的股东未参与本次会议的表决。

4、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包括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电子军工集团有限公司,均对议案4进行了回避表决。

5、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许峰、李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3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水家900号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0
普通股股东人数	45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77,386,93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77,386,93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031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031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吕光泉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赵曦列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7,348,222	99.9781	37,590	0.0211	1,122	0.0008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7,347,612	99.9778	37,590	0.0211	1,732	0.001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7,352,622	99.9806	12,874	0.0072	21,438	0.012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6,972,823	99.7665	308,052	0.1736	106,059	0.0599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77,342,187	99.9747	44,422	0.0250	325	0.000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9,724,142	94.3371	9,587,020	5.6623	935	0.0006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59,773,022	99.8104	228,600	0.1428	74,827	0.0468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17,603,1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7,302,98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52,446,515	99.9346	12,874	0.0245	21,438	0.0409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1,309,919	99.7992	1,308	0.0115	21,438	0.189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1,136,596	99.9718	11,566	0.0282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8,176,986	99.9410	12,874	0.0221	21,438	0.0369
4	关于公司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7,797,187	99.2886	308,052	0.5291	106,059	0.1823
5	关于修订《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8,166,551	99.9231	44,422	0.0763	325	0.0006
6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8,623,343	83.5290	9,587,020	16.4693	935	0.0017
7	关于公司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57,514,548	99.4752	228,600	0.3953	74,827	0.129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无;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4、5、6、7;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6、7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6:关联股东吕光泉、刘静及刘静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回避表决,议案7: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其他员工及刘静、孙丽杰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11个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姚腾越、谢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39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5月14日在上海外滩中星君亭酒店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召开本次会议,豁免提前通知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7名。全体董事共同推选黄颖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黄颖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下述董事作为第十二届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黄颖女士(主任委员)、Dai Zilong先生、童星先生;

2、审计委员会:赵子夜先生(主任委员)、程贤权先生、黄颖女士;

3、提名委员会:王汇联先生(主任委员)、赵子夜先生、Dai Zilong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程贤权先生(主任委员)、王汇联先生、童星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赵子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Dai Zilong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Dai Zilong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联席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童星先生为公司联席总经理,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童星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Dai Zilong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Dai Zilong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Dai Zilong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Dai Zilong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马晓伟先生、郑雨頔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与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542.15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汇通能源")拟转让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都商业")的100%股权,按照绿都商业的全部权益评估值2,394.85万元减去拟分红金额1,852.70万元后的金额542.15万元作为总交易对价。本次交易完成后,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坤置业")持有绿都商业85%股权,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鑫置业")持有绿都商业15%股权。公司不再持有绿都商业的股权,绿都商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股东会审议。

● 公司不存在为绿都商业提供担保或委托理财的情况,绿都商业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其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按照绿都商业的全部权益评估值2,394.85万元减去拟分红金额1,852.70万元后的金额542.15万元作为总交易对价。

本次交易完成后,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绿都商业85%股权,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绿都商业15%股权。公司将不再持有绿都商业股权,绿都商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注:账面成本是成本法下,汇通能源母公司账面对绿都商业长期股权投资对应的金额。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转让绿都商业100%股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绿都商业2025年经审计营业收入指标占汇通能源营业收入指标比例超30%不足50%,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买方简要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交易买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
1	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85%股权	4,608,275.00
2	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15%股权	813,225.00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一

法人/组织名称	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100MA40RY8R6P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7/04/10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南路东贺江路北绿都紫荆华庭脉栋公寓B座2楼201室
主要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南路东贺江路北绿都紫荆华庭脉栋公寓B座2楼2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小飞
注册资本	100万元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或相关主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	
相关主体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交易对方自身 ☐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具体为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59,822,543.32	735,905,967.62
负债总额	2,241,960,551.46	737,155,019.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0,725,678.86	-1,258,927.85
营业收入	803,285,160.45	5,887,337.17
营业利润	110,763,835.25	34,639.75
净利润	101,627,871.71	-480,467.31

注:上述绿坤置业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

2、交易对方二

法人/组织名称	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10103MA9H0HML76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1/06/11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榕江路交叉口东南22号楼5楼519室
主要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嵩山南路榕江路交叉口东南22号楼5楼519室
法定代表人	郭建辉
注册资本	500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郑州绿都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5%)、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持股15%)

交易对方或相关主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	
相关主体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交易对方自身 ☐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具体为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41.96	813.20
负债总额	39,202,660.00	807,650.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200,718.04	-806,836.88
营业收入	0.00	992,024,316.18
营业利润	-38,396,481.16	124,733,952.20
净利润	-38,395,881.16	98,806,043.91

注:上述绿鑫置业财务数据,2024年为合并报表口径,2025年绿鑫置业无子公司,为单体报表口径。

绿坤置业及绿鑫置业均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交易对方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非公司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绿都商业100%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绿都商业于2004年11月17日成立,目前主要经营综合商业体管理、物业租赁、住房租赁等业务。

4、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交易标的

1)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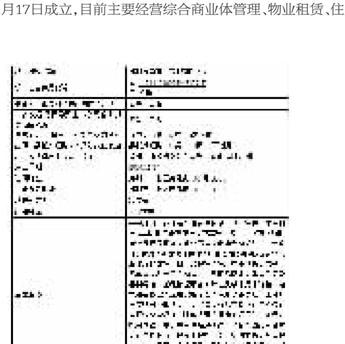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为绿都商业提供担保或委托理财的情况,绿都商业亦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100,000	1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单位: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	2,635,000	85%
2	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	465,000	15%

3)其他信息

本次交易不存在有优先受让权的股东,交易标的对应的实体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标的资产

单位:元

标的资产名称	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100%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2024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5年度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856,234.44	73,431,705.05
负债总额	29,218,887.17	49,368,677.55
净资产	23,637,347.27	24,063,027.50
营业收入	42,237,666.37	48,141,967.76
净利润	-425,680.23	4,485,553.27

注:上述绿都商业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

如除为本次交易目的进行的评估外,绿都商业最近12个月内未曾进行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转让以绿都商业的评估值为定价基准,按照绿都商业的全部权益评估值2,394.85万元减去拟分红金额1,852.70万元后的金额542.15万元作为总交易对价。其中以4,608,275.00元的价格将标的公司85%股权转让给绿坤置业,以813,225.00元的价格将标的公司的15%股权转让给绿鑫置业。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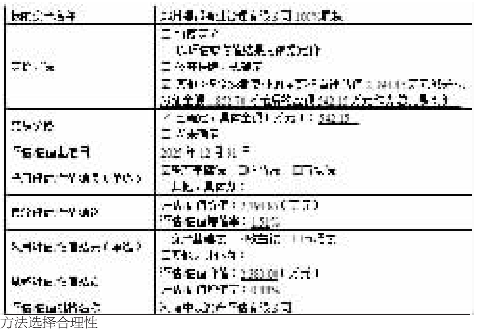

1、评估方法选择合理性

资产基础法评估是以资产的成本重置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投入(购建成本)所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这种购建成本通常将随着国民经济的变化而变化。

绿都商管主要业务为商业管理,同时还经营临时商铺租赁和未售商铺的包租业务。临时商铺为临时搭建的简易商铺,租赁业务不稳定,对未来业务收入稳定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根据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所处行业和经营特点,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能比较客观、全面地反映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通过以上分析,选用资产基础法作为本次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评估值为2,394.85万元。

2、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遵循了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以及其他特殊假设。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以绿都商业全部权益评估值为定价基础,根据河南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绿都商业的全部权益评估值为2,394.85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以评估值扣减标的公司拟向公司分配的利润1,852.70万元后的余额542.15万元作为本次交易总对价。

上述定价方式及交易对价系交易双方基于绿都商业全部权益评估值确定,定价逻辑清晰,具有商业合理性。本次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购买、出售资产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一:郑州绿坤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0RY8R6P

甲方二:郑州绿鑫置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9H0HML76

乙方: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0944J

1、股权转让主要内容

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标的股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受让乙方转让的标的股权。其中,乙方拟向甲方一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指郑州绿都商业管理有限公司)8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63.5万元),乙方拟向甲方二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1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46.5万元)。

自交割日(指标的公司股权经标的公司所在地公司登记机关变更登记至甲方名下并由公司登记机关向标的公司核发新的《营业执照》之日)起,甲方即成为标的股权的合法拥有者并享有相应的股东权利,乙方将不再持有标的股权,不再享有标的公司股东权利。

2、股权转让价格主要内容

双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中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5,421,500.00元。其中,甲方一应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4,608,275.00元,甲方二应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813,225.00元。

3、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及标的股权交割主要内容

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即股权转让价款的50%。其中,甲方一应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304,137.50元,甲方二应向乙方支付转让价款406,612.50元。

在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后3个工作日内,双方应共同向标的公司所在地公司登记机关递交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公司变更登记申请。

交割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即股权转让价款的50%。其中,甲方一应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2,304,137.50元,甲方二应向乙方支付转让价款406,612.50元。

4、过渡期相关安排主要内容

乙方保证在过渡期正常经营,保持标的公司拥有的或使用的所有资产和财产的现状(正常损耗除外),不得从事损害甲方或标的公司利益的行为。标的公司的公章由甲乙双方共管,乙方用印需要甲方同意。

双方同意,标的公司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甲方一和甲方二根据其在交割日后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享有,标的公司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损失由甲方一和甲方二根据其在交割日后各自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承担。

过渡期内,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及标的公司不得从事下列行为:

(1)通过标的公司分配利润的决议,或实际分配利润、增加注册资本、减少注册资本、用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本协议签署日前标的公司已决议进行的利润分配事项除外;

(2)质押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或以其它方式在标的公司股权上设置第三方权利、债务负担或任何同等性质的安排;

(3)向任何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

(4)由标的公司为任何方提供借款或担保或任何同等性质的安排;

(5)向任何第三方转让标的公司的资产,或对标的公司的资产设置任何权利限制;

(6)与任何第三方就与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事宜或标的公司资产的收购或处置进行磋商、谈判或签署任何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5、陈述、声明与承诺主要内容

标的公司在交割日前向乙方清偿标的公司对乙方所负有的全部债务;如标的公司未能在前述约定的期限内清偿该等债务的,甲方承诺在前述约定期限内代为向乙方清偿。

6、违约责任主要内容

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主张本协议项下权利而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等费用,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承担不减轻违约方继续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的责任。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中扣除本协议所约定的相关违约金及其应当由乙方承担的任何费用。

特别的,如果甲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每延迟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付未付部分款项每日万分之三的延迟履行违约金,延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但甲方需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特别的,如果乙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约定配合办理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公司变更登记的,每延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已收部分款项每日万分之三的延迟履行违约金,延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但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本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为避免歧义,此处签署指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并加盖各自公章。

本协议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对双方构成合法、有效和可执行的义务。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变更应经双方另行协商,并就修改、变更事项共同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后方可生效。

(二)交易涉及对方或其他方向上市公司支付款项的,董事会需要对付款方的支付能力及该等款项收回的或有风险作出判断和说明

绿都商业在交割日前向公司分配完毕全部分红金额1,852.70万元,如绿都商业未在交割日前分配完毕的,绿坤置业及绿鑫置业承诺代为向公司清偿。

绿坤置业及绿鑫置业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六、本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旨在实现公司整体资源的优化配置,集中资金聚焦于硬科技领域的战略发展与布局,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升公司经营质量。

本次交易完成后,绿都商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最终对损益的影响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公司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等情况,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尚需相关各方按照协议约定并办理标的公司股权过户等手续后方为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05　　证券简称:汇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0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召开2026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自2026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主任委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6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黄颖女士、Dai Zilong先生、童星先生、王要军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王汇联先生、程贤权先生、赵子夜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四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自2026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黄颖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十二届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黄颖女士(主任委员)、Dai Zilong先生、童星先生;

2、审计委员会:赵子夜先生(主任委员)、程贤权先生、黄颖女士;

3、提名委员会:王汇联先生(主任委员)、赵子夜先生、Dai Zilong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程贤权先生(主任委员)、王汇联先生、童星先生。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赵子夜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联席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Dai Zilong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以及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童星先生为公司联席总经理,上述人员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且聘任Dai Zilong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事项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Dai Zilong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证明,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Dai Zilong先生、童星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马晓伟先生、郑雨頔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马晓伟先生、郑雨頔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马晓伟先生、郑雨頔女士详见附件。

四、换届离任人员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王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王勇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积极履行职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五、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兴国路78号6号楼

联系电话:021-62560000

邮箱:securities@huitong-sh.com

特此公告。

上海汇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8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一、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马晓伟先生: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上海雅仕(603329)证券事务代表、法务经理,参与上海雅仕IPO工作以及再融资等工作;曾任天岳先进(688234)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总监,参与天岳先进科创板IPO及H股IPO项目,以及日常信息披露、合规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2025年11月加入公司,协助董秘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为公司现任证券事务代表。马晓伟先生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有IPO、再融资、投资者关系管理、股权投资管理等资本运营经验等相关的专业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郑雨頔女士:女,200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负责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合规运作等工作;现任职公司证券事务经理,协助证代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郑雨頔女士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